

幼童軍水手章訓練班 Seamanship Badge Course

地域海上活動標準艇小組將於 7 月期間舉辦上述訓練班。詳情臚列如下：

日 期	時 間	地 點
2012 年 7 月 15, 22, 29 日（星期日）	0900—1700	大潭童軍中心

班領導人： 向展鵬先生（童軍標準艇審核員）

參加資格： 1. 年滿8歲並持有有效幼童軍紀錄冊之幼童軍成員；及
2. 必須持有有效之海上活動紀錄冊「SEA LOG」。（未持有者可向地域查詢有關游泳考驗安排）。

費 用： 每位港幣150元（包括午膳、講義、實習教材及考試費）。費用必須以劃線支票「一人一票」方式繳付，支票抬頭請書「港島童軍」或「香港童軍總會港島地域」。

截止日期 2012年7月3日（星期二）

報名辦法： 備妥下列各項，於截止日期前遞交或郵寄九龍柯士甸道童軍徑香港童軍中心11樓1111室港島地域辦事處。

1. 已填妥之 PT/03 表格【表格可於地域網頁下載（www.hkirscout.org.hk）或到地域辦事處索取】；參加者必須獲家長／監護人簽署家長同意書；
2. 貼上一元四角郵票之回郵信封；
3. 報名費支票；
4. 幼童軍紀錄冊附相片及會員資格紀錄之版頁副本；
5. 海上活動紀錄冊「SEA LOG」中附已蓋上旅印相片的個人資料及已獲確認的游泳考驗之版頁副本。

服 裝： 整齊童軍制服（另自備T恤、短褲、布鞋、太陽帽、雨衣、水壺及防曬用品）

備 註： 1. 逾期或未付費用之申請，恕不接納；
2. 取錄與否，均以書面或電話通知；
3. 學員必須全期出席、不得遲到及早退，及經考試合格後，方可獲發證書；
4. 每堂必須帶備幼童軍紀錄冊及海上活動紀錄冊「SEA LOG」。

查 詢： 如在班期前3天尚未接獲通知，請致電2835 7715與發展幹事陳家莉小姐聯絡或電郵至standardboatunit@yahoo.com.hk。

副地域總監（青少年活動）

阮 澤 銘

（廖家強



代行）